证券代码:002833 证券简称:弘亚数控 公告编号:2022-031
转债代码:127041 转债简称:弘亚转债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2022年5月20日16:00,会期半天;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2022年5月20日9:15一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2022年5月20日的交易时间,即9:15一9:25,9:30一11:30和13:00一15:00。

2.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州市黄埔区瑞祥大街81号公司10楼会议室。

3.投票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

4.会议召集人和主持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李茂洪先生主持。

5.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会议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21人,代表股份178,220,96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8.8147%。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1人,代表股份163,112,08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53.8286%。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0人,代表股份15,108,88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9861%。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2人,代表股份19,032,82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2810%。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2人,代表股份3,923,94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2949%。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0人,代表股份15,108,884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9861%。

2.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律师对本次会议进行了见证。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78,216,66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6%;反对4,3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19,028,52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74%;反对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根据上述表决情况,本议案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78,216,66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6%;反对4,3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19,028,52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74%;反对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根据上述表决情况,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78,216,66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6%;反对4,3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19,028,52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74%;反对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根据上述表决情况,本议案获得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78,216,66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6%;反对4,3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19,028,52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74%;反对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根据上述表决情况,本议案获得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78,216,66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6%;反对4,3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19,028,52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74%;反对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78,176,66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6%;反对4,3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19,028,52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74%;反对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根据上述表决情况,本议案获得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78,216,66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6%;反对4,3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19,028,52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74%;反对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根据上述表决情况,本议案获得通过。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78,216,66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6%;反对4,3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19,028,52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74%;反对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根据上述表决情况,本议案获得通过。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76,187,1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588%;反对2,033,86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4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16,998,96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3139%;反对2,033,8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686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根据上述表决情况,本议案获得通过。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78,216,66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6%;反对4,3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19,028,52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74%;反对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76,187,1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588%;反对2,033,86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4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16,998,96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3139%;反对2,033,8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686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76,187,1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588%;反对2,033,86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4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16,998,96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3139%;反对2,033,8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686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76,187,1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588%;反对2,033,86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4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16,998,96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3139%;反对2,033,8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686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76,187,1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588%;反对2,033,86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4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16,998,96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3139%;反对2,033,8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686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根据上述表决情况,本议案获得通过。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76,187,1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588%;反对2,033,86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4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16,998,96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3139%;反对2,033,8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686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根据上述表决情况,本议案获得通过。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8,666,20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58%;反对21,3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4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19,011,52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81%;反对21,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1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关联股东李茂洪、刘雨华、刘风华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份数量合计149,533,460股。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表决说明:本议案设置多项子议案,会议以逐项审议的方式进行表决。

17.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总表决情况:

同意28,666,20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58%;反对21,3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4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19,011,52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81%;反对21,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1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17.02 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总表决情况:

同意28,666,20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58%;反对21,3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4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19,011,52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81%;反对21,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1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17.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总表决情况:

同意28,666,20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58%;反对21,3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4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19,011,52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81%;反对21,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1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17.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总表决情况:

同意28,666,20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58%;反对21,3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4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19,011,52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81%;反对21,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1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17.05 发行数量

总表决情况:

同意28,666,20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58%;反对21,3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4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19,011,52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81%;反对21,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1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17.06 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总表决情况:

同意28,666,20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58%;反对21,3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4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19,011,52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81%;反对21,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1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17.07 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总表决情况:

同意28,666,20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58%;反对21,3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4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19,011,52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81%;反对21,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1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17.08 上市地点

总表决情况:

同意28,666,20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58%;反对21,3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4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19,011,52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81%;反对21,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1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17.09 本次发行前公司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总表决情况:

同意28,666,20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58%;反对21,3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4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19,011,52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81%;反对21,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1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17.10 募集资金管理及专项账户

总表决情况:

同意28,666,20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58%;反对21,3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4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19,011,52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81%;反对21,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1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17.11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总表决情况:

同意28,666,20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58%;反对21,3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4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19,011,52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81%;反对21,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1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关联股东李茂洪、刘雨华、刘风华回避表决本议案,回避表决股份数量合计149,533,460股。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8,666,20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58%;反对21,3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4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19,011,52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81%;反对21,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1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关联股东李茂洪、刘雨华、刘风华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份数量合计149,533,460股。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8,666,20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58%;反对21,3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4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19,011,52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81%;反对21,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1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关联股东李茂洪、刘雨华、刘风华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份数量合计149,533,460股。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8,666,20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58%;反对21,3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4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19,011,52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81%;反对21,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1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关联股东李茂洪、刘雨华、刘风华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份数量合计149,533,460股。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8,666,20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58%;反对21,3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4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19,011,52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81%;反对21,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1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关联股东李茂洪、刘雨华、刘风华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份数量合计149,533,460股。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8,666,20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58%;反对21,3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4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19,011,52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81%;反对21,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1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关联股东李茂洪、刘雨华、刘风华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份数量合计149,533,460股。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二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8,666,20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58%;反对21,3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4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19,011,52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81%;反对21,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1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关联股东李茂洪、刘雨华、刘风华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份数量合计149,533,460股。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二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批准控股股东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股份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8,650,30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03%;反对37,2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297%;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18,995,62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045%;反对37,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5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关联股东李茂洪、刘雨华、刘风华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份数量合计149,533,460股。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二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年-2024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78,216,66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76%;反对4,3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4%;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19,028,52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74%;反对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关联股东李茂洪、刘雨华、刘风华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份数量合计149,533,460股。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二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关事宜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8,666,20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258%;反对21,3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74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19,011,52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81%;反对21,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1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关联股东李茂洪、刘雨华、刘风华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份数量合计149,533,460股。

本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二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76,187,1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588%;反对2,033,86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41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16,998,96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3139%;反对2,033,8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686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根据上述表决情况,本议案获得通过。

(二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之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68,543,88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67%;反对21,3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6%;弃权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19,010,42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23%;反对21,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19%;弃权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8%。

关联股东李良雨、陈大江、黄旭、吴海洋、蒋秀琴、许丽君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份数量合计9,654,680股。

根据上述表决情况,本议案获得通过。

(二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之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68,560,88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68%;反对4,3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26%;弃权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19,027,42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16%;反对4,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226%;弃权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8%。

关联股东李良雨、陈大江、黄旭、吴海洋、蒋秀琴、许丽君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份数量合计9,654,680股。

根据上述表决情况,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十)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1年-2022员工持股计划之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68,543,88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67%;反对21,3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6%;弃权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7%。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19,010,42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823%;反对21,3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19%;弃权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8%。

关联股东李良雨、陈大江、黄旭、吴海洋、蒋秀琴、许丽君回避表决,回避表决股份数量合计9,654,680股。

根据上述表决情况,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76,186,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582%;反对2,033,86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412%;弃权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16,997,86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3081%;反对2,033,8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6861%;弃权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8%。

根据上述表决情况,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176,186,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8582%;反对2,033,864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1412%;弃权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6%。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

同意16,997,86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9.3081%;反对2,033,864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6861%;弃权1,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8%。

根据上述表决情况,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

2、见证律师姓名:余平、辛黄华;

3、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审议的议案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治理准则》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及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股东代理人、其他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与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国浩律师(深圳)事务所关于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州弘亚数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21日

证券代码:002528 证券简称:英飞拓 公告编号:2022-044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在子公司之间调剂担保额度及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深圳英飞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飞拓或公司)分别于2022年3月25日、2022年4月1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2022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人民币98,925万元的担保额度,其中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96,925万元,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2,000万元。公司2022年度为英飞拓(杭州)信息系统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飞拓系统)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为深圳英飞拓仁用信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飞拓仁用)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

上述担保的额度,可在子公司之间进行担保额度调剂;但在调剂发生时,对于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担保对象,仅能从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担保对象处获得担保额度;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公司及子公司因业务需要办理上述担保范围内业务,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担保额度有效期限为自公司审议上述议案的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审议下一年度相应担保额度的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止。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担保事项具体事宜并签署上述担保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件。

具体内容见公司于2022年3月29日、2022年4月14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英飞拓:关于2022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6)、《英飞拓: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0)。

二、本次调剂担保额度情况

为满足子公司业务发展及实际经营需要,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批同意,在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总额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从英飞拓系统未使用的担保额度中调剂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至公司之下属子公司Swann Communications Pty Ltd.(中文名称:思望通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思望通讯)。英飞拓系统和思望通讯的资产负债率均超过70%,符合调剂条件。上述担保额度内部调剂完成后,公司2022年度为英飞拓系统提供的担保额度由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调减为不超过人民币46,000万元,公司为思望通讯提供担保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

公司本次调剂担保额度属于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三、担保进展情况及协议主要内容

(一)为思望通讯提供担保进展情况及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满足实际经营需要,思望通讯向HSBC Bank Australia Ltd.(以下简称澳大利亚汇丰银行)申请银行授信,公司之全资子公司Infinova International Ltd.(中文名称:英飞拓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飞拓国际)已为思望通讯提供额度不超过777.8万澳元的最高债务担保。在此基础上,公司拟向澳大利亚汇丰银行出具担保书,为思望通讯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最高债务担保,额度不超过767.8万澳元(约合人民币3,649.43万元),实际担保金额将在授信额度范围内按授信业务开展情况确定。本次担保是一项持续性保证,并作为全部担保款项的偿付保证。担保书项下的保证期间为自其债权确定期间的终止之日起三年。

担保审议情况:上述担保属于已审议通过的担保事项范围,且担保金额在经调剂后公司为思望通讯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的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二)为英飞拓仁用提供担保进展情况及协议的主要内容

为满足日常生产经营周转需要,英飞拓仁用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深圳分行)签订了《综合融资额度合同》(编号: